

证券代码：301062

证券简称：上海艾录

公告编号：2023-022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金山区山阳镇阳乐路88号）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修订稿）

二〇二三年三月

发行人声明

1、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预案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核、注册机关对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注册。本预案所述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报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且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方案为准。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2
目 录.....	3
释 义.....	4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政券条件的说明.....	5
二、本次发行概况	5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
四、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32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股利分配情况	32
六、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再融资计划的声明	37

释 义

在本预案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海艾录、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可转换公司债券	指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本预案	指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	指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A 股	指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以人民币认购及交易的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公司章程》	指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日	指	深交所的正常交易日
报告期	指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9 月
最近三年	指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注：本预案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对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海艾录”或“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了自查和论证，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照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资格和条件的要求，经认真逐项自查，认为公司符合有关规定和要求，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公司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具体发行规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债券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安排，结合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及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等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四）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五）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1、年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负担。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

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上市公司股东。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的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九）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方式

当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按下述公式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 = (P0 + A \times k) / (1 + 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 + n + k)$;

派发现金股利： $P1 = P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格， n 为派送股票股利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格。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在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十）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三十个连续交易日中至少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的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一）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Q 为转股的数量；V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按照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 0.01 元。

（十二）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赎回条款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在发行前最终协商确定。

（十三）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条件回售条款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在发行前最终协商确定。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其中：

IA 为当期应计利息；

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十四）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五）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六）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给予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权，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配售比例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

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十七）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1）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 根据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转为公司股票；
- (3) 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5)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6) 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7)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8)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 遵守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条款的相关规定；
- (2)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5) 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应当由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重要约定；
- (2) 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3) 拟解聘、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变更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4) 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的本金或者利息；

(5) 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且导致公司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的；

(6)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7) 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8) 公司提出重大债务重组方案的；

(9) 公司、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10)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11)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或者本次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的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4、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董事会提议；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3) 债券受托管理人提议；

(4)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公司将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程序和决议生效条件。

（十八）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含 50,000.00 万元），

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	工业用纸包装生产建设项目	51,707.74	40,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61,707.74	50,000.00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如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后，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及经营资金需求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择机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十九）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二十）评级事项

公司将聘请资信评级机构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二十一）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二十二）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且最终以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通过并经中国

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方案为准。

上述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条款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在发行前最终协商确定。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最近三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444.26	13,512.46	11,488.83	8,816.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50.00	-	-	-
应收票据	8,342.42	16,168.58	-	-
应收账款	23,213.64	20,761.00	22,650.47	15,636.10
应收款项融资	1,792.89	308.71	5,769.88	8,822.10
预付款项	680.17	951.29	1,146.37	645.66
其他应收款	399.80	411.05	325.00	1,173.87
合同资产	92.78	102.17	31.48	-
存货	40,851.81	34,906.38	19,208.40	14,437.68
持有待售资产	-	-	-	832.30
其他流动资产	16.44	1,012.79	1,176.63	1,258.71
流动资产合计	94,084.22	88,134.44	61,797.04	51,622.5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679.89	59.69	57.06	57.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38.05	1,181.93	1,005.80	1,005.80
固定资产	59,063.56	57,843.49	54,410.66	38,444.46
在建工程	9,772.66	5,521.53	4,181.71	14,600.70
使用权资产	1,471.05	1,657.28	-	-
无形资产	3,844.56	3,176.65	3,405.21	3,635.79
长期待摊费用	2,763.36	2,985.74	1,421.81	813.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9.60	466.21	356.34	216.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9,067.33	5,628.83	3,970.06	340.92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730.07	78,521.33	68,808.65	59,115.02
资产总计	185,814.29	166,655.78	130,605.69	110,737.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359.26	18,091.31	14,384.41	17,268.39
应付票据	6,312.52	4,241.05	3,000.00	-
应付账款	12,283.30	13,909.66	12,136.66	8,955.28
预收款项	-	-	-	777.79
合同负债	4,001.85	2,569.60	774.19	-
应付职工薪酬	1,187.45	1,353.44	1,551.58	602.58
应交税费	872.62	1,147.77	1,718.10	808.29
其他应付款	2,694.75	3,305.11	5,469.23	4,997.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23.78	1,611.42	18.28	709.72
其他流动负债	5,502.42	5,303.30	64.32	-
流动负债合计	66,137.95	51,532.68	39,116.77	34,119.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390.90	9,511.06	11,715.34	7,884.31
租赁负债	758.95	869.54	-	-
长期应付款合计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2.23	-	-
递延收益	2,256.75	2,375.79	2,537.56	2,059.3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06.60	12,768.62	14,252.90	9,943.67
负债合计	77,544.55	64,301.30	53,369.67	44,063.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39.18	40,039.18	35,189.18	35,189.18
资本公积	9,015.08	9,015.08	3,152.51	3,152.51
其他综合收益	-368.16	69.29	-80.42	-80.42
盈余公积	6,290.61	6,290.61	4,806.60	3,644.10
未分配利润	52,895.45	46,446.64	33,459.97	23,506.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872.17	101,860.80	76,527.84	65,412.14
少数股东权益	397.57	493.67	708.18	1,262.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269.74	102,354.47	77,236.02	66,674.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5,814.29	166,655.78	130,605.69	110,737.52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一、营业总收入	84,209.20	112,014.95	77,491.21	64,501.72
其中：营业收入	84,209.20	112,014.95	77,491.21	64,501.72
二、营业总成本	76,074.01	95,470.39	64,991.78	56,578.42
其中：营业成本	64,118.95	80,026.22	53,328.63	45,359.92
税金及附加	270.78	166.78	143.13	88.25
销售费用	1,870.99	2,102.68	1,637.09	3,204.25
管理费用	6,399.71	7,907.10	5,868.26	4,941.91
研发费用	2,944.69	3,800.11	2,633.36	2,081.35
财务费用	468.89	1,467.49	1,381.31	902.73
其中：利息费用	1,182.89	1,311.73	1,167.38	967.16
利息收入	75.30	59.46	19.52	14.07
加：其他收益	808.76	419.58	495.98	211.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5.01	39.43	1.82	519.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6.33	2.63	-0.13	-17.9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6.27	-466.14	-181.37	-265.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74	-111.34	-235.23	-1,173.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83	19.86	-147.50	0.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58.80	16,445.94	12,433.14	7,215.29
加：营业外收入	26.69	46.02	1.01	47.84
减：营业外支出	4.50	30.07	48.10	223.53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9,380.99	16,461.89	12,386.05	7,039.59
减：所得税费用	1,140.57	2,205.71	1,824.53	1,262.90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40.42	14,256.17	10,561.52	5,776.6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40.42	14,256.17	10,561.52	5,776.69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36.53	14,470.69	11,115.70	6,408.41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2.少数股东损益	-96.11	-214.51	-554.17	-631.7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20	149.71	-	57.1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20	149.71	-	57.1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20	149.71	-	57.10
七、综合收益总额	8,317.61	14,405.88	10,561.52	5,833.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413.72	14,620.40	11,115.70	6,465.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6.11	-214.51	-554.17	-631.7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	0.21	0.40	0.32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	0.21	0.40	0.32	0.18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702.19	91,451.46	76,380.86	68,426.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53.80	383.78	436.16	457.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1.95	4,659.27	2,989.71	188.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867.95	96,494.51	79,806.73	69,071.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109.89	67,434.39	50,019.34	42,474.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576.41	14,639.15	9,564.74	9,394.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00.36	3,775.88	2,847.89	3,853.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20.19	8,463.83	6,497.71	4,076.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306.85	94,313.25	68,929.69	59,799.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61.10	2,181.26	10,877.04	9,272.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650.00	20,129.24	1,500.00	1,001.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68	36.80	1.95	1.27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59	22.70	1,407.43	42.4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27.44	4.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63.27	20,188.74	3,036.82	1,049.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44.93	10,697.27	12,084.27	13,002.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800.00	20,129.24	1,500.00	1,00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44.93	30,826.51	13,584.27	14,003.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81.67	-10,637.77	-10,547.46	-12,954.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335.5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722.06	24,610.83	23,125.92	34,196.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22.06	36,946.33	23,125.92	34,196.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235.93	23,120.03	20,275.13	24,680.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68.50	1,294.65	1,117.84	1,117.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8.50	2,384.18	403.05	1,204.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52.93	26,798.87	21,796.02	27,002.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9.13	10,147.46	1,329.90	7,193.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6.39	-84.77	-135.84	27.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44.94	1,606.18	1,523.64	3,539.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35.38	10,329.19	8,805.55	5,266.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80.32	11,935.38	10,329.19	8,805.55

（二）最近三年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299.46	11,826.25	11,132.25	8,710.27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00.00	-	-	-
应收票据	8,139.84	15,692.26	-	-
应收账款	22,229.11	20,384.96	22,254.75	15,006.69
应收款项融资	897.11	262.47	5,562.86	8,637.84
预付款项	568.83	856.51	1,104.69	581.50
其他应收款	9,970.28	7,863.38	8,606.40	10,157.78
存货	35,636.55	32,812.13	18,514.82	13,268.95
其他流动资产	0.17	4.89	-	0.98
流动资产合计	94,841.35	89,702.86	67,175.77	56,364.0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4,565.89	8,945.69	3,443.06	3,343.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38.05	1,181.93	1,005.80	1,005.80
固定资产	53,377.70	51,690.69	47,904.03	31,720.15
在建工程	9,435.69	5,518.16	4,175.38	14,398.57
使用权资产	551.25	660.43	-	-
无形资产	3,844.56	3,175.33	3,399.82	3,625.98
长期待摊费用	2,589.21	2,720.31	1,140.53	719.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3.74	330.46	272.29	216.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12.01	1,890.25	3,933.98	246.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368.09	76,113.25	65,274.90	55,276.24
资产总计	182,209.45	165,816.11	132,450.67	111,640.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836.26	18,091.31	14,384.41	17,268.39
应付票据	6,487.51	4,241.05	3,000.00	-
应付账款	10,681.77	13,295.20	11,710.51	8,506.76
预收款项	-	-	-	135.47
合同负债	209.99	193.01	204.06	-
应付职工薪酬	943.49	1,098.73	1,347.90	441.11
应交税费	733.71	883.57	1,600.33	800.41
其他应付款	2,310.11	2,963.57	5,100.40	4,715.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94.24	1,394.58	18.28	13.04
其他流动负债	4,799.16	5,059.29	20.57	-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负债合计	58,596.24	47,220.31	37,386.45	31,880.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390.90	9,511.06	11,715.34	7,884.31
租赁负债	183.25	134.16	-	-
递延收益	1,712.87	1,795.29	1,908.24	2,059.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2.23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87.02	11,452.75	13,623.58	9,943.67
负债合计	68,883.25	58,673.06	51,010.03	41,824.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39.18	40,039.18	35,189.18	35,189.18
资本公积	8,956.54	8,956.54	3,093.97	3,093.97
其他综合收益	-368.16	69.29	-80.42	-80.42
盈余公积	6,290.61	6,290.61	4,806.60	3,644.10
未分配利润	58,408.02	51,787.44	38,431.31	27,968.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326.19	107,143.06	81,440.64	69,815.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2,209.45	165,816.11	132,450.67	111,640.24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一、营业收入	80,609.77	107,808.47	75,393.64	61,896.40
减：营业成本	61,744.02	77,152.45	51,493.70	42,548.53
税金及附加	263.28	124.10	129.04	86.87
销售费用	1,598.08	1,695.84	1,300.96	2,734.72
管理费用	5,726.80	7,042.17	5,035.62	4,261.28
研发费用	2,456.17	3,307.83	2,424.98	1,931.51
财务费用	428.68	1,409.84	1,331.14	808.92
其中：利息费用	1,136.87	1,257.27	1,127.21	863.93
利息收入	67.32	57.83	18.70	13.77
加：其他收益	748.42	336.03	430.32	206.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98	39.43	1.82	519.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6.33	2.63	-0.13	-17.90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7.90	-530.46	-467.99	-286.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27	19.86	-146.74	0.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64.30	16,941.10	13,495.61	9,964.86
加：营业外收入	26.69	44.66	0.53	47.42
减：营业外支出	4.50	30.07	47.39	22.7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86.49	16,955.69	13,448.75	9,989.48
减：所得税费用	1,078.20	2,115.55	1,823.79	1,262.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08.29	14,840.14	11,624.96	8,726.5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08.29	14,840.14	11,624.96	8,726.5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20	149.71	-	57.1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20	149.71	-	57.10
六、综合收益总额	8,585.49	14,989.85	11,624.96	8,783.68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774.85	83,167.86	73,028.88	65,846.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7.30	334.21	360.41	394.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2.56	6,112.56	3,274.42	2,793.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624.71	89,614.63	76,663.71	69,034.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255.33	63,266.63	48,888.29	40,614.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41.51	12,519.19	8,095.40	7,881.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90.21	3,455.11	2,715.75	3,852.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91.19	8,452.14	6,214.15	8,951.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978.24	87,693.06	65,913.59	61,299.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46.47	1,921.57	10,750.12	7,734.93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500.00	20,129.24	1,500.00	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66	36.80	1.95	1.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80	22.70	635.01	42.4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27.44	4.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00.46	20,188.74	2,264.40	1,048.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29.37	6,449.97	11,760.34	12,657.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500.00	25,629.24	1,600.00	1,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429.37	32,079.21	13,360.34	13,657.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28.91	-11,890.47	-11,095.94	-12,609.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335.5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947.74	24,528.00	23,125.92	34,196.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47.74	36,863.50	23,125.92	34,196.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984.61	23,120.03	20,275.13	24,680.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56.73	1,275.70	1,095.14	1,009.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95	2,128.13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92.29	26,523.86	21,370.27	25,690.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55.45	10,339.64	1,755.65	8,505.95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3.37	-83.35	-130.20	26.6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66.39	287.39	1,279.63	3,658.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69.29	9,981.90	8,702.27	5,043.8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35.68	10,269.29	9,981.90	8,702.27

（三）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的主要企业范围及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锐派包装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包装设备销售	100.00%	-	受让股权
2	上海艾鲲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包装材料销售	58.52%	-	新设成立
3	上海悠灿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市	贸易	100.00%	-	新设成立
4	上海赢悠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贸易	100.00%	-	新设成立
5	上海艾创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贸易	100.00%	-	新设成立

2、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动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成立日期	子公司类型	表决权比例	是否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上海艾创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2021-11-11	全资子公司	100.00%	是
上海悠灿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市	2020-07-17	全资子公司	100.00%	是
上海赢悠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2020-07-01	全资子公司	100.00%	是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最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0〕2 号）要求计算，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表所示：

年度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	稀释每股收益（元）
2022 年 1-9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6	0.21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1	0.19	0.19
2021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73	0.40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26	0.39	0.39
2020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6	0.32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15	0.31	0.31
2019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6	0.18	0.18

年度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元)	稀释每股收益 (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2	0.16	0.16

2、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年1-9月 /2022.09.30	2021年 /2021.12.31	2020年 /2020.12.31	2019年 /2019.12.31
流动比率（倍）	1.42	1.71	1.58	1.51
速动比率（倍）	0.80	1.03	1.09	1.0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80	35.38	38.51	37.46
资产负债率（合并）	41.73	38.58	40.86	39.7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11	5.16	4.05	4.05
存货周转率（次）	2.26	2.96	3.17	2.99
利息保障倍数（倍）	8.93	13.55	11.61	8.28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元/股）	0.36	0.05	0.31	0.2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5	0.04	0.04	0.10
每股净资产（元）	2.69	2.54	2.17	1.86

注：上述指标中除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外，其他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2022年1-9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已简单年化处理。除另有说明，上述各指标的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账面价值
- 6、利息保障倍数=（税前利润+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7、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8、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9、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五）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6,444.26	8.85%	13,512.46	8.11%	11,488.83	8.80%	8,816.08	7.96%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50.00	1.21%	-	-	-	-	-	-
应收票据	8,342.42	4.49%	16,168.58	9.70%	-	-	-	-
应收账款	23,213.64	12.49%	20,761.00	12.46%	22,650.47	17.34%	15,636.10	14.12%
应收款项融资	1,792.89	0.96%	308.71	0.19%	5,769.88	4.42%	8,822.10	7.97%
预付款项	680.17	0.37%	951.29	0.57%	1,146.37	0.88%	645.66	0.58%
其他应收款	399.80	0.22%	411.05	0.25%	325.00	0.25%	1,173.87	1.06%
存货	40,851.81	21.99%	34,906.38	20.95%	19,208.40	14.71%	14,437.68	13.04%
合同资产	92.78	0.05%	102.17	0.06%	31.48	0.02%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	832.30	0.75%
其他流动资产	16.44	0.01%	1,012.79	0.61%	1,176.63	0.90%	1,258.71	1.14%
流动资产合计	94,084.22	50.63%	88,134.44	52.88%	61,797.04	47.32%	51,622.50	46.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3,679.89	1.98%	59.69	0.04%	57.06	0.04%	57.19	0.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38.05	0.83%	1,181.93	0.71%	1,005.80	0.77%	1,005.80	0.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
固定资产	59,063.56	31.79%	57,843.49	34.71%	54,410.66	41.66%	38,444.46	34.72%
在建工程	9,772.66	5.26%	5,521.53	3.31%	4,181.71	3.20%	14,600.70	13.18%
使用权资产	1,471.05	0.79%	1,657.28	0.99%	-	-	-	-
无形资产	3,844.56	2.07%	3,176.65	1.91%	3,405.21	2.61%	3,635.79	3.28%
开发支出	-	-	-	-	-	-	-	-
商誉	-	-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2,763.36	1.49%	2,985.74	1.79%	1,421.81	1.09%	813.50	0.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9.60	0.29%	466.21	0.28%	356.34	0.27%	216.66	0.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067.33	4.88%	5,628.83	3.38%	3,970.06	3.04%	340.92	0.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730.07	49.37%	78,521.33	47.12%	68,808.65	52.68%	59,115.02	53.38%
资产总计	185,814.29	100.00%	166,655.78	100.00%	130,605.69	100.00%	110,737.5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110,737.52 万元、130,605.69 万元、166,655.78 万元和 185,814.29 万元，报告期内资产规模持续增长，主要系公司主营业务规模扩张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资产分别为 51,622.50 万元、61,797.04 万元、88,134.44 万元和 94,084.2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6.62%、47.32%、52.88%和 50.63%；公司的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59,115.02 万元、68,808.65 万元、78,521.33 万元和 91,730.07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3.38%、52.68%、47.12%和 49.37%。公司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占比相对稳定，其中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和固定资产是公司资产的主要构成部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价值分别为 8,816.08 万元、11,488.83 万元、13,512.46 万元和 16,444.26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7.96%、8.80%、8.11%及 8.85%，占比较为稳定。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5,636.10 万元、22,650.47 万元、20,761.00 万元和 23,213.64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4.12%、17.34%、12.46%及 12.49%。2020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较 2021 年大幅上升，主要系当期公司与妙可蓝多等主要客户合作规模扩大，应收款项相应增长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4,437.68 万元、19,208.40 万元、34,906.38 万元和 40,851.81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3.04%、14.71%、20.95%及 21.99%。随着公司业务迅速发展及为应对疫情管控下潜在停工、原材料价格上涨和物流停运等风险，公司存货规模呈逐年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相关规定足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8,444.46 万元、54,410.66 万元、57,843.49 万元和 59,063.56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34.72%、41.66%、34.71%及 31.79%。2020 年，公司固定资产较 2019 年大幅上升，主要系当期新增全自动高速多层复合纸塑包装袋生产线等生产设备和运输设备，以有效补充生产辅助设施、提高生产效率。

2、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23,359.26	30.12%	18,091.31	28.14%	14,384.41	26.95%	17,268.39	39.19%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票据	6,312.52	8.14%	4,241.05	6.60%	3,000.00	5.62%	-	-
应付账款	12,283.30	15.84%	13,909.66	21.63%	12,136.66	22.74%	8,955.28	20.32%
预收款项	-	-	-	-	-	-	777.79	1.77%
合同负债	4,001.85	5.16%	2,569.60	4.00%	774.19	1.45%	-	-
应付职工薪酬	1,187.45	1.53%	1,353.44	2.10%	1,551.58	2.91%	602.58	1.37%
应交税费	872.62	1.13%	1,147.77	1.78%	1,718.10	3.22%	808.29	1.83%
其他应付款	2,694.75	3.48%	3,305.11	5.14%	5,469.23	10.25%	4,997.30	11.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23.78	12.80%	1,611.42	2.51%	18.28	0.03%	709.72	1.61%
其他流动负债	5,502.42	7.10%	5,303.30	8.25%	64.32	0.12%	-	-
流动负债合计	66,137.95	85.29%	51,532.68	80.14%	39,116.77	73.29%	34,119.35	77.43%
长期借款	8,390.90	10.82%	9,511.06	14.79%	11,715.34	21.95%	7,884.31	17.89%
租赁负债	758.95	0.98%	869.54	1.35%	-	-	-	-
递延收益	2,256.75	2.91%	2,375.79	3.69%	2,537.56	4.75%	2,059.36	4.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12.23	0.02%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06.60	14.71%	12,768.62	19.86%	14,252.90	26.71%	9,943.67	22.57%
负债合计	77,544.55	100.00%	64,301.30	100.00%	53,369.67	100.00%	44,063.0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44,063.02 万元、53,369.67 万元、64,301.30 万元和 77,544.5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负债规模整体呈上升趋势，与公司业务规模扩张相匹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34,119.35 万元、39,116.77 万元、51,532.68 万元和 66,137.95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7.43%、73.29%、80.14%和 85.29%；公司的非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9,943.67 万元、14,252.90 万元、12,768.62 万元和 11,406.6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2.57%、26.71%、19.86%和 14.71%。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长期借款是公司负债的主要构成部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7,268.39 万元、14,384.41 万元、18,091.31 万元和 23,359.26 万元，占公司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39.19%、26.95%、28.14%及 30.12%。2021 年末及 2022 年 9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有所上

升，主要系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和项目投资需要，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账面价值分别为 0.00 万元、3,000.00 万元、4,241.05 万元和 6,312.52 万元，占公司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0.00%、5.62%、6.60% 及 8.14%，呈逐年增长趋势。2020 年起，公司根据自身资金周转安排，采用了银行承兑汇票结算部分采购货款。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主要由银行承兑汇票构成，不存在应付票据到期未支付的情形。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8,955.28 万元、12,136.66 万元、13,909.66 万元和 12,283.30 万元，占公司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20.32%、22.74%、21.63%及 15.84%，规模呈逐年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张，应付原材料采购款相应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7,884.31 万元、11,715.34 万元、9,511.06 万元和 8,390.90 万元，占公司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17.89%、21.95%、14.79%及 10.82%，是公司非流动负债的主要部分。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借款均为银行抵押及保证借款。

3、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与公司偿债能力相关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倍）	1.42	1.71	1.58	1.51
速动比率（倍）	0.80	1.03	1.09	1.0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80%	35.38%	38.51%	37.46%
资产负债率（合并）	41.73%	38.58%	40.86%	39.7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51、1.58、1.71 和 1.42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1.09、1.09、1.03 和 0.80 倍，较为平稳。2022 年 9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21 年末有所下滑，主要系当期新增一定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计划用于未来购买上海市金山区某工业用地使用权，以用于后期投资建设工业用纸包装、复合塑料包装和新材料等相关项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9.79%、40.86%、38.58%

和 41.73%，总体较为稳定。

4、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与公司营运能力相关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账款周转率	5.11	5.16	4.05	4.05
存货周转率	2.26	2.96	3.17	2.99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05、4.05、5.16 和 5.11，整体变化较为稳定，销售情况及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99、3.17、2.96 和 2.26。2022 年 9 月末，公司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系：（1）应对上海疫情管控下潜在停工、原材料价格上涨和物流停运等风险，保证疫情期间公司生产及运营稳定开展，公司增加原材料备货；（2）境外收入比重上升且疫情致使运输时长增加，发出商品增加较多。

5、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营业收入	84,209.20	112,014.95	77,491.21	64,501.72
营业成本	64,118.95	80,026.22	53,328.63	45,359.92
营业利润	9,358.80	16,445.94	12,433.14	7,215.29
利润总额	9,380.99	16,461.89	12,386.05	7,039.59
净利润	8,240.42	14,256.17	10,561.52	5,776.69

报告期各期，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64,501.72 万元、77,491.21 万元、112,014.95 万元和 84,209.20 万元，收入水平整体呈现上升趋势。2022 年 1-9 月，公司在上海上半年受到疫情较为严重影响以及全国疫情反复、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情况下实现营业收入 84,209.20 万元，同比增长 6.21%，增速较去年同期有所放缓。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7,215.29 万元、12,433.14 万元、

16,445.94 万元和 9,358.80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5,776.69 万元、10,561.52 万元、14,256.17 万元和 8,240.42 万元，盈利能力保持在较高水平。2022 年 1-9 月，公司营业利润较去年同期同比下滑 29.12%，主要系原材料价格上涨、疫情导致的营运和运输成本提升以及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四、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含 50,000.00 万元），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	工业用纸包装生产建设项目	51,707.74	40,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61,707.74	50,000.00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如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后，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及经营资金需求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择机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股利分配情况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的要求，为规范公司利润分配行为，推动公司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机制，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现行《公司章程》对于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坚持如下原则：

- 1、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 2、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的原则；
- 3、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
- 4、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参与分配利润的原则。

（二）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利润分配的方式中，现金分红优于股票分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且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一般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三）利润分配条件

1、现金分红的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满足上述条件时，公司该年度应该进行现金分红，具备条件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充分披露具体原因；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一般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并且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

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时，公司该年度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但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2、股票股利分配条件：

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四）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和现金分红比例

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董事会应当兼顾综合考虑公司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八十；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四十；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二十；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五）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程序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独立发表意见并公开披露。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二分之一以上的表决权通过。

公司年度盈利，管理层、董事会未提出、拟定现金分红预案的，管理层需就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或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做出情况说明。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六）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和程序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因

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七）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及现金分红情况

1、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00,391,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0.60 元现金（含税），并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实施完成。

2、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共计 2,402.35 万元（含税）。具体分红实施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470.69	11,115.70	6,408.41
现金分红（含税，万元）	2,402.35	-	-
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16.60	-	-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含税，万元）	2,402.35		
最近三年合并报表中年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664.93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最近三年合并报表中年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2.53		

六、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再融资计划的声明

关于除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外未来十二个月内其他再融资计划，公司作出如下声明：“自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再融资计划。”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8日